

# 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风险管理能力建设及 自评估情况 (首次披露-【20201120】)

## 一、风险责任人

风险责任人	姓名	职务	风险责任人基本信息
行政责任人	刘鑫	和泰人寿董事长	<a href="#">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担保的债券投资风险责任人的基本信息披露公告.pdf</a>
专业责任人	邱欣欣	和泰人寿总精算师	<a href="#">和泰人寿关于变更集资金信托计划和无担保的债券投资风险责任人的基本信息披露公告.pdf</a>

## 二、组织架构

整体评估情况
<p>公司已建立起由董事会承担最终责任，下设的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以下简称“风险管理委员会”）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支持，高级管理层直接管理和执行的，风险管理委员会牵头组织，相关部门密切配合，覆盖所有投资和业务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公司设置资产管理部，负责信用评估室，负责固定收益类资产的信用评级工作；资产管理部门下设独立的信用评级室，负责向风险管理部门提供信用评级数据，并纳入公司全面风险评估体系。公司已建立信用评级防火墙制度，信评人员与投资人员、交易人员、风控人员等相互独立，不存在岗位兼任及业务干涉的情况。综上，公司已建立信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设立了信用评级团队，且符合“分工明确，相互制衡”的原则。</p>

专业委员会设置	
委员会名称	所属层级
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董事会
投资管理委员会	经营管理层

信用评估部门（团队）设置	
团队所属部门名称	资产管理部
发文时间	2020-11-20
发文文号	和泰寿人〔2020〕11号
文件名称	《关于明确资产管理部组织架构的通知》
团队岗位设置	信用评级岗
防火墙机制	公司资产管理部下设独立的信用评级室，配备专职信用评估人员。为保证信用评估职能的独立性，实现分工明确和相互制衡的工作机制，公司已发布《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防火墙实施细则》。公司信评人员与投资人员、交易人员、风控人员等相互独立，不存在岗位兼任及业务干涉的情况。

## 三、专业队伍

整体评估情况
公司已设立信用评级室，共配备了5名专职的信用评级人员。相关人员均具有3年以上信用分析工作经验，其中部门负责人拥有7年以上评级工作经验，在专业信用评级机构和保险、基金等金融机构积累了丰富的信用风险识别与控制相关经验。公司信用评级人员熟悉信用分析、具备信用风险管理能力，已覆盖城投、地产、钢铁、煤炭、消费、化工、金融等主要行业，满足监管要求且匹配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需求。

## 专业队伍人员基本信息

### 当前拥有5名具有2年以上信用分析经验的信用评估专职人员

序号	姓名	岗位	相关经验类型	经验年限(年)	是否兼职
1	周天	信用评级岗	信用分析经验	7	否
2	过国艳	信用评级岗	信用分析经验	9	否
3	龚艺	信用评级岗	信用分析经验	4	否
4	邵飞	信用评级岗	信用分析经验	3	否
5	周思明	信用评级岗	信用分析经验	5	否

## 四、管理规则

整体评估情况
我公司建立了完善有效的信用风险管理规则体系，涵盖了信用风险管理、信用评级基础制度、信用评级符号体系和增信措施评估原则。其中，信用风险管理的相关制度涵盖了管理机构和基本职责、管理权限和履职机制、信用评级制度、授信管理制度、交易对手管理制度、风险跟踪与监测制度、应急预案等。信用评级的相关基础制度涵盖了信用评级业务相关的各项流程，包括信用评级议事规则、信用评级操作流程、信用评级方法细则、信息收集及尽职调查制度、信用评级报告准则、跟踪评级和复评制度、防火墙制度等。我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相关制度和信用评级的相关基础制度建设现已覆盖监管的要求范围，各项制度相互衔接，信用风险管理有章可依。

信用风险管理制度	
管理机构和基本职责	
制度明细一	
文件名称	《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和泰寿规章〔2018〕30号
发文时间	2018-04-2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二	
文件名称	《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风险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和泰寿规章〔2019〕7号
发文时间	2019-04-04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管理权限和履职机制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风险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和泰寿规章〔2019〕7号

发文时间	2019-04-04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b>信用评级制度</b>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和泰寿规章〔2020〕27号
发文时间	2020-11-2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b>授信管理制度</b>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交易对手综合授信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和泰寿规章〔2020〕27号
发文时间	2020-11-2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b>交易对手管理制度</b>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交易对手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和泰寿规章〔2020〕27号
发文时间	2020-11-2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b>风险跟踪与监测制度</b>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风险跟踪及监测细则》
发文文号	和泰寿规章〔2020〕27号
发文时间	2020-11-2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b>应急预案</b>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用风险事件应急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和泰寿规章〔2020〕27号
发文时间	2020-11-2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 信用评级基础制度

<b>议事规则</b>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议事细则》
发文文号	和泰寿规章〔2020〕28号
发文时间	2020-11-2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b>操作流程</b>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操作细则》

发文文号	和泰寿规章〔2020〕28号
发文时间	2020-11-2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b>方法细则</b>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方法细则》
发文文号	和泰寿规章〔2020〕28号
发文时间	2020-11-2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b>报告准则</b>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和泰寿规章〔2020〕28号
发文时间	2020-11-2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b>尽职调查制度</b>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信息收集及尽职调查细则》
发文文号	和泰寿规章〔2020〕28号
发文时间	2020-11-2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b>跟踪评级和复评制度</b>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跟踪评级和复评管理细则》
发文文号	和泰寿规章〔2020〕28号
发文时间	2020-11-2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b>防火墙制度</b>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防火墙实施细则》
发文文号	和泰寿规章〔2020〕28号
发文时间	2020-11-2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b>信用评级符号体系</b>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等级符号体系管理细则》
发文文号	和泰寿规章〔2020〕28号
发文时间	2020-11-2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增信措施评估原则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债务工具增信评估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和泰寿规章〔2020〕28号
发文时间	2020-11-2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 五、系统建设

整体评估情况
公司已采购杭州衡泰软件有限公司开发的信用评级系统（以下简称“评级系统”）作为信用评级业务的重要支撑。该评级系统包括了信息集成、评级计算、信用评级、合规检查、指标预警、评级结果输出、资料归档、评级模型等模块。其中信息集成模块包括了评级报告库、财务报表库、发行人日常信息库等，系统能够持续累积违约事件、违约率、违约回收率、信用的评级迁移等信息和数据，并作为经营管理资源长期保存。该评级系统的合理应用有助于提高信用评级人员的评级效率、规范评级业务流程、保证评级结果的准确性、一致性和可比性，目前公司已使用该评级系统对持仓项目进行100%评级，对信用评估管理工作产生实质影响。

信用评级系统		
系统名称	上线时间	评估结果
衡泰信用评级管理系统 xCRSV_4.0	2019-11-20	符合规定
主要功能		
衡泰评级系统包括了信息集成、评级计算、信用评级、合规检查、指标预警、评级结果输出、资料归档、评级模型等模块，可以满足评级工作的要求，保证评级工作的质量，有利于提高评级效率。其中信息集成模块包括了评级报告库、财务报表库、发行人日常信息库等，系统能够持续累积违约事件、违约率、违约回收率、信用的评级迁移等信息和数据，并作为经营管理资源长期保存。该评级系统的合理应用有助于提高信用评级人员的评级效率、规范评级业务流程、保证评级结果的准确性、一致性和可比性，对信用评估管理工作产生实质影响。		

## 六、运作管理

整体评估情况
我通过上述制度和流程已经建立了完备的信用风险管理机制，明确了信用评级人员在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决策中的独立地位，并规范了信用评级操作流程。根据《信用评级管理办法》规定，公司投资各类型债务工具前，都应经过内部信用评级并达到投资级别门槛以上，否则不得投资。我在实际运用过程中已将信用评级作为固定收益资产投资的必经环节，并且已使用信用评级系统对持仓债券进行100%评级。同时，公司已将与评级项目有关的原始资料、评估工作底稿、尽职调查报告、评审会议记录、信用评级报告等业务档案进行了完整保存。同时，为有效防范公司持有的固定收益类产品的信用风险，信评人员应定期对持仓固定收益类产品的信用风险进行跟踪评级和撰写评级报告，在日常工作中对投资产品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关注和监控，并对信用风险信号及时上报。综上所述，公司运作管理情况符合能力标准要求。

## 自评评估结果及承诺

根据《关于优化保险机构投资管理监管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监

管规定，我对信用风险管理能力建设进行了调研论证和自我评估，经过充分论证和评估，我达到了该项能力的基本要求，现按规定披露相关信息。

我承诺对本评估报告的及时性、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我确认，应当至少在首次开展本投资管理业务前10日已完成并公开披露本投资管理能力建设及自评估情况。